全站

首页信息公开纳税服务

税收宣传

公众参与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政策法规 > 最新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荷兰王国政府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及 议定书生效执行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6号

字体: 【大】【中】【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荷兰王国政府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以下简称协定)及议定书已于2013年5月31日在北京正式签署。中荷双方分别于2013年7月30日和2014年7月14日相互通知已完成该协定及议定书生效所必需的各自国内法律程序。根据协定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该协定及议定书将自2014年8月31日起生效,并适用于2015年1月1日或以后取得的所得。□上述协定及议定书文本已在国家税务总局网站发布。□

工型仍足及以足下又平口任国家优劳心周内组及师。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2014年8月1日

【打印】 【关闭】

最新文件

•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荷兰王国政府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2014-08-05]

• 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2014-08-01]

• 关于调整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的公告 [2014-07-25]

•对第二批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对象拟录取人员进行考察的通告 [2014-07-22]

• 关于停止发售金税卡IC卡等税控专用设备有关问题的公告 [2014-07-14]

访问统计 网站评估 管理制度 联系我们 网站概述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主办 电子税务管理中心提供技术支持版权所有:国家税务总局京ICP备05036792号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西路5号邮编:100038